

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恐龍卡實施要點

91年08月08日館長核定實施

104年11月17日館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宗旨：鼓勵社會大眾充分利用本館終身學習功能，提供數位學習資源及個人化加值應用之數位服務，以提升國民自然科學教育之知能。
- 二、對象：申請者個人。
- 三、恐龍卡種類、卡費及有效期限：
 - (一) 1年卡：200元。
 - (二) 2年卡：360元。
20人以上團體同時辦理9折優待。
有效期限自核發當日起算。
- 四、申請：
 - (一) 申請地點：本館綜合服務中心（生命科學廳1樓，電話：04-23226940分機283）。
 - (二) 申請方式：臨櫃辦理。
 - (三) 申請手續：
 1. 填寫個人資料及簽署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 - (1) 於本館網站輸入個人資料後至本館臨櫃辦理。
 - (2) 臨櫃書面填寫。
 2. 出示證件：
申請人出示具身分證字號證件（如身分證、健保卡、駕照、戶口名簿等）；外籍人士出示護照或居留證。
 3. 繳交卡費。
 4. 拍攝申請人照片及存檔。
 5. 製卡及開啟作業。
 6. 申請人領卡即可使用。
- 五、使用規定
 - (一) 購票及進入本館展示場、植物園溫室、太空劇場、立體劇場享受優惠或參加教育活動時，請出示本恐龍卡。
 - (二) 恐龍卡限本人使用；轉借他人，本館得留置卡片。
 - (三) 遺失補發工本費100元/張。
 - (四) 持卡者若資料異動，請通知本館綜合服務中心（04-23226940分機283）更正。
- 六、使用優惠
 - (一) 參觀本館展示場及植物園溫室免門票（收費特展除外）。
 - (二) 購票優惠：
太空劇場、立體劇場及自然科學教育園區管理中心（921地震教育園區、鳳凰谷鳥園生態園區、車籠埔斷層保存園區）及收費特展購票得享優惠，以實際公告為準。
 - (三) 本館餐廳、賣店消費得享優惠，以實際公告為準。
 - (四) 本恐龍卡請於有效期限內使用。
- 七、本要點經館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其修正時亦同。